



关于北京万众凯旋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北京万众凯旋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众凯旋”）2016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2017年6月8日签发了中喜审字【2017】第1440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相关要求，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强调事项：公司2016 年度由于营业规模较小等原因亏损人民币23,881,064.79 元，且连续亏损，经营面临困难。

二、出具带强调事项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理由和依据

公司营业收入5,102,283.41元，同比上年下降43.2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23,414,714.36元，同时期末存在较大金额的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尚未支付，且期末货币资金余额129,165.57元，不足以支持公司日常营运资金的支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虽然公司在财务报表附注十一、2中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仍无法消除我们对其持续经营能力的疑虑。因此，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324号-持续经营》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3号-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和其他事项段》之相关规定，我们对万众凯旋持续经营能力作为强调事项予以说明。

三、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万众凯旋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具体影响

上述强调事项对万众凯旋2016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

四、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是否属于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

未发现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属于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

五、其他事项说明

本专项说明是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要求出具，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其所在的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六月八日